

江苏科技大学

蚕桑科研基地二期温棚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江苏科技大学

承办部门：江苏科技大学招投标工作办公室

江苏科技大学基建处

2021 年 3 月 31 日

第一部分 招标邀请书

贵单位：

项目概况

蚕桑科研基地二期温棚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江苏科技大学招标投标工作办公室（梦溪校区 A6 楼二楼）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C-2021002

项目名称：**蚕桑科研基地二期温棚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 1800000 元整

采购需求：蚕桑科研基地二期温棚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实施时间：设计图纸 10 日历天，施工 50 日历天

交货及安装地点：江苏科技大学蚕桑科研基地（镇江市丹徒区上党镇）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主体为温室施工单位，施工单位需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二、合格的投标单位具备的条件：

（一）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时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投标人应具备的条件：

1、投标人应具备工程设计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2、投标人应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施工资质。且上述施工资质动态核查处于合格状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工程总承包能力。

3、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应当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或者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或者具备工程建设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3.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项目负责人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特指以下情形：

① 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

② 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③ 担任其它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包括不限于投标人的分公司、子公司以及控股参股企业）。

3.2 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

4、投标人须保证项目负责人及授权委托人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 3 个月在本单位连续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且加盖社保部门有效印章。

5、实施本项目的项目管理机构至少配备（但不限于）设计负责人（本单位正式职工，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或工程建设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施工项目经理（本单位正式职工，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取得安全考核合格 B 证）、质量经理、安全经理等职能经理和进度、质量、安全控制工程师，具体由投标人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自行配置，投标时，仅提供总承包项目负责人相关资料，其他人员在中标签订施工合同时配备到位。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1年4月2日至2021年4月9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江苏科技大学招投标工作办公室（梦溪校区A6楼二楼）

3、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陆佰元整（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1年4月26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科技大学招投标工作办公室（梦溪校区A6楼二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中标单位在接收中标通知书时，需向江苏科技大学一次性付清场地使用费，其金额为中标总价的0.3%。

2、投标单位报名（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下列资料：（疫情防控期间，接受网上报名，具体事宜咨询联系电话）

（1）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但需加盖公章）；

（2）须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如法人代表则不需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须提供被授权代表的社保基金交纳证明材料（本单位最近一年，需由社保基金中心提供）；

（4）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3、中标单位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4、采购方式及其他：

（1）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2）本次采购确定的成交人数量：1名；

（3）中标原则：综合评分；

5、本项目为资格后审，接受报名，不代表资格审核通过。

6、收款单位：江苏科技大学

收款帐号：381006717010149000338

开户银行：交行镇江江科大支行

7、因疫情防控，本项目接收现场投标和邮寄投标，现场报名请投标商按照我校疫情防控流程入校。

（1）现场投标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开标一览表密封，包装物上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并填写签到簿。

（2）邮寄投标

邮寄提交地点：镇江市梦溪路2号（江苏科技大学招标办）

接收人及联系方式：苏老师 0511—84400336、84432622

邮寄件必须密封且在外包装显著位置注明项目标识（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无标识或标识模糊不清的，不予接收**。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并由接收人签收，超期送达或外包装破损的邮寄件不予接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自行承担邮寄造成的一切风险。

8、现场踏勘：

请领取招标文件的各供应商准时参加踏勘活动（参加踏勘人员须佩戴口罩，测量体温，出示苏康码、行程码，方可进入校园），如有疑问应在答疑会上以书面形式提请采购人予以澄清，若未提出今后出现与此相关的任何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后果。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自行承担踏勘现

场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现场踏勘时间：2021 年 4 月 12 日上午 10:00（北京时间），逾期不候

现场踏勘地址：江苏科技大学蚕桑科研基地

现场踏勘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梁老师 13815152978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联系人：苏老师

联系电话：0511—84400336、84432622

传 真：0511—84432622

邮 箱：1178452279@qq.com

地 址：镇江市梦溪路 2 号（梦溪校区）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规 定
1	工程综合说明 项目名称：蚕桑科研基地二期温棚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项目地点：江苏科技大学蚕桑科研基地位于镇江市丹徒区上党镇，北邻新 312 国道，东临扬溧高速，距新校区约 3.5 公里。基地北侧出口有成品油、西气东输、川气东送、盐卤管道四条长输管线下穿，东侧临近村庄。 要求质量标准：合格 要求工期：完善设计图纸 10 日历天，施工 50 日历天。
2	投标人资质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工程设计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2、投标人应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施工资质。且上述施工资质动态核查处于合格状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工程总承包能力。 3、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应当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或者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或者具备工程建设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3.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项目负责人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特指以下情形： ①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②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③担任其它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包括不限于投标人的分公司、子公司以及控股参股企业）。 3.2 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 4、投标人须保证项目负责人及授权委托人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 3 个月在本单位连续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且加盖社保部门有效印章。 5、实施本项目的项目管理机构至少配备（但不限于）设计负责人（本单位正式职工，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或工程建设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施工项目经理（本单位正式职工，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取得安全考核合

	格 B 证)、质量经理、安全经理等职能经理和进度、质量、安全控制工程师, 具体由投标人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自行配置, 投标时, 仅需提供总承包项目负责人相关资料, 其他人员在中标签订施工合同时配备到位。
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 45 天(日历天)
4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正本份数为: 1 份 副本份数为: 4 份
5	投标截止和开标时间、开标地点 2021 年 4 月 26 日 14:30 于学校第一会议室 (A6 楼二楼) 开标
6	本工程限价: 180 万元
7	履约保证金 按中标价的 5%收取。

一、总 则

(一) 工程概况及技术要求

1、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 江苏科技大学蚕桑科研基地位于镇江市丹徒区上党镇, 北邻新 312 国道, 东临扬溧高速, 距新校区约 3.5 公里。基地北侧出口有成品油、西气东输、川气东送、盐卤管道四条长输管线下穿, 东侧临近村庄。;

(2) 工程内容 (大概):

①纹洛式玻璃温室一座, 面积 1296 m²; 玻璃温室走廊连廊, 面积 144m²; 全开顶薄膜温室一座, 面积 384m²; 总面积 1824m²。详见设计任务书 (附后)。

②室外配套部分, 具体实施安排及内容根据业主后期安排情况考虑。

2、工程要求

(1) 施工方要严格按招标方确定的要求及工程量清单文明施工。

(2) 装修材料必须得到招标方认可 (提供样品)。

(二) 投标单位资质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工程设计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2、投标人应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施工资质。且上述施工资质动态核查处于合格状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工程总承包能力。

3、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应当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或者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或者具备工程建设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3.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项目负责人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特指以下情形:

①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②将本人执 (职) 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③担任其它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包括不限于投标人的分公司、子公司以及控股参股企业)。

3.2 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

4、投标人须保证项目负责人及授权委托人为本单位正式职工, 提供 3 个月在本单位连续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且加盖社保部门有效印章。

5、实施本项目的项目管理机构至少配备 (但不限于) 设计负责人 (本单位正式职工, 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或工程建设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施工项目经理 (本单位正式职工,

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取得安全考核合格 B 证)、质量经理、安全经理等职能经理和进度、质量、安全控制工程师,具体由投标人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自行配置,投标时,仅提供总承包项目负责人相关资料,其他人员在中标签订施工合同时配备到位。

6、参加投标的单位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三) 投标费用

投标单位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含设计图或施工图)。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单位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所有按第(六)条发出的补充通知、说明和图纸。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

1. 投标单位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 4 月 21 日 15:30 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单位提出,招标单位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解答的内容经招投标办审核后,并以书面形式分发给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

2. 投标单位对招标单位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招标单位概不负责。投标单位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单位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单位自负。

(三) 招标文件的修改

1. 投标截止时间 1 天前,招标单位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补充通知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招标文件同等效力。

2. 补充通知以书面形式发给各投标单位、标底编制单位及其它有关部门。

3. 为使投标单位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将补充通知修改的内容考虑进去,招标单位可以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时间在补充通知中写明)。

(四) 投标单位应认真检查招标文件的内容是否齐全,如有遗漏请于领取招标文件 3 日内向招标单位索取,否则责任自负。同时应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三、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单位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完全了解采购要求、服务技术规范和要求以及商务条件后,编制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装订成册,凡修改处(书写应清楚工整)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副本的签字是可以复印的)。

3. 投标文件应有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投标文件的份数: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正本和副本的内容和资料应当一致),并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二). 投标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等均应使用中文。

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另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三)、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商务标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

- (2)联合体投标协议
-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4)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
- (5)资格证明材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资质，项目经理证书以及其他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要求同时提供原件备查）；
- (6)项目工程量清单；
- (7)工程项目总价表；
- (8)综合单价分析组成表；
- (9)清单报价表；
- (10)主要材料一览表（须注明规格、型号、品牌、单价等）；
- (11)类似工程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 (12)优惠及服务承诺。

2、技术标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A. 施工组织设计

- (1) 施工方法、技术措施，能满足本工程施工要求；
- (2) 把握本工程特点和难点，有针对性措施；
- (3) 管理体系、劳动力安排、机械设备配置；
- (4) 施工进度、网络计划，相关的工期保证措施；
- (5) 质量保证措施，克服质量通病内容全面，措施到位；
- (6) 平面保证措施，反映材料的进出通道安排情况；
- (7) 较好地推广应用新工艺、新技术；
- (8)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B. 附表

- (1) 项目经理简历表；
- (2)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 (3) 劳力计划表；
- (4)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3、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资料目录按顺序编制页码。

(四)、投标函

投标单位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五)、投标报价

1. 投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招标方提供的招标文件、方案说明、图纸、主材要求、招标活动中各种有效的补充文件等。

2. 投标报价书按照所提供的方案说明、图纸范围、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报价中包含措施费、规费、税金等一切完成工程实体内容的费用。**

3. 主材部分要求列出主材明细表，**未注明材质和品牌者按废标处理。**包括数量、单价、规格、品牌。规费按要求计取，如计取错误，视同按规定规费，不调整。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结算时按规定调整。

4. 报价要求按 2013 年清单规范格式进行报价，套用计价表格式，但消耗量及人工材料价格自主报价（主材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5. 投标报价优惠数目应细化到具体子项中，招标方暂定价材料和规费不可优惠。

6. 投标报价应是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投标单位

应根据**工程量清单**充分考虑各种风险后作出报价。

7. 温室及连廊部分设计费和施工费，为税后总价包干（温室落水集水井、安装部分与室外接口井、湿帘蓄水池等为温室本身服务的设备设施含在包干总价中）。设计和建设内容需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设计费在投标报价时单列。防尘污染和实名制费暂不考虑，实际如发生，另行计价。其他规费施工单位根据工程情况自行设置及考虑，含在包干价中，结算不调整。

8. 现场三通一平、室外接水接电等配套、软地基处理等任务书之外的内容，由施工单位现场查看后自行报价，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内，后期不另行结算。

9.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取固定总价方式（项目包括：拆除、维修、装饰、水电安装。投标价包含人材机、管理费、利润、各项措施费、规费和税金在内的完全价格，并充分考虑工程量和市场价格风险），非招标方要求变更结算不再调整造价。请各投标单位认真审阅招标方提供的招标范围、技术指标、平面图、要求说明、工程量清单，并结合现场情况进行施工图设计，计算分部分项工程量（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仅做参考，以实际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为准）自行编制投标文件。

10. 投标单位应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各报价表格式报价。

11. 中标价即为合同签约价。

12. 最低投标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六）、投标单位资格和能力的证明文件

1. 按照合格投标单位的规定，投标单位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签订和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投标单位除需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能力外，还需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等各方面的能力。

（七）、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 **45** 天内有效。投标单位一旦领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投标有效期的约定。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组织方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单位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投标单位可以拒绝招标组织方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于书面拒绝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予以等额无息退还。同意延长的投标单位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八）、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开标一览表密封，包装物上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注明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现场递交**。

（2）未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组织方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3）投标单位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出示居民身份证和保证金缴纳凭证，并填写签到簿。**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未出示居民身份证的，招标组织方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4）设计文件，要求达到《工程设计深度规定（2016 年版）》中规定的施工图深度，可暂不图签，待中标后进行图签。

（5）报价文件，要求根据清单计价规范和江苏省计价定额模式进行报价，提供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材料分析表、取费表等相关计价文件（并提供新点软件版报价文件）。**未提供明细计价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6）材质及品牌表。**未注明材质和品牌者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截止时间

(1) 投标单位需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投标邀请指定的开标地点。

(2)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组织方拒绝接收。

(3) 招标组织方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将以书面形式告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并在“镇江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政府采购”网站上和江苏科技大学校园网上发布公告。

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 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组织方。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签署、盖章、密封，包装物上应注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单位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补充、修改。

(3)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组织方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单位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四、开标

1、招标组织方将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2、招标组织方工作人员或者投标单位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招标组织方工作人员主持抽取答疑顺序号。

3、招标组织方工作人员当众拆封。

4、招标组织方将当众唱标。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报价信息，不得在评标时采用。

5、投标单位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6、投标单位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7、投标单位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组织方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组织方及时处理投标单位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五、评标

1、评标过程的保密

(1) 开标后，至向中标的投标单位授合同时止，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单位以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单位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标建议等方面向招标组织方或参加评标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 评标应当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评审专家、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其他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2、评标委员会评标注意事项

(1)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单位的得分。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单位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单位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组织方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组织方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投标单位资格审查

开标后，招标组织方将依法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的内容如下：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单位营业执照
2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至少一个月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函【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及“信用中国”、“信用江苏”等法律法规指定的网站。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	生产资质、经营资质及相关资质证书等

4、投标单位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内容主要是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内容
1	投标文件有效性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报价
		投标单位为授权代表最近一年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无效投标情形的判定和处理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包含本项目中投标人资质要求的全部内容） 注：须提供有效证书原件（或提供官方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及网址），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2	投标文件完整性	投标文件内容完整性、齐全性
3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审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主要条款（如付款方式等）、条件和技术规格是否相符，是否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

审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主要条款（如付款方式等）、条件和技术规格是否相符，是否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或服务）范围、质量和性能的，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有限制采购方权利和投标方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方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或保留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同意）。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无效投标情形

投标单位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1）投标单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的；
- （2）未按规定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未按规定签字；或未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3）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 （4）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未提供被授权人最近一年社保证明材料的；

(6)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单位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8) 经评委会认定采购要求负偏离程度过大影响采购人实际使用的；

(9) 免费质保期有负偏离的；

(10) 投标单位提交的是可选择报价的；

(11) 投标文件中提供了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12)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委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

(1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江苏”网站(<http://www.jscredit.gov.cn>) 查询结果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

(15) 不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条款；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须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同意）。

6、废标的情形

(1) 符合条件的投标单位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单位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7、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单位或者在评标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单位不足三家情况，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8、串通投标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单位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单位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单位以书面形式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并非对每个投标单位都做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要求。

(2) 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接到评标委员会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要求的投标单位如未按要求做出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其风险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10、报价前后不一致的处理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单位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1、投标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1)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将主要考虑下列因素：

评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总报价（工程总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费用）		65 分	满分为 65 分，以投标平均价乘以 96%、97%、98%（现场抽取）为基准价，基准价分 65 分，每上浮 1%扣 1 分，每下浮 1%扣 0.5 分。
设计文件 (25 分)	设计说明书	5 分	①设计说明能对项目的设计方案解读是否准确，构思新颖。②是否简述出设计特点和系统组成。③项目设计的各项主要技术经济指标是否满足招标人功能需求。④项目设计是否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及地方规划要求。（优秀 5 分，良好 3 分，一般 1 分，缺少，0 分）
	总平面设计	3 分	①总平面设计构思及指导思想。②总平面设计结合自然环境和综合考虑地形、日照、通风、防火、卫生、交通及环境保护等要求进行总体布局，使其满足使用功能、规划等要求。③总平面设计技术安全、经济合理性（节能、节地、节水、节材等）。（优秀 3 分，良好 2 分，一般 1 分，缺少，0 分）
	建筑设计	5 分	①建筑设计各项内容完整合理并满足设计方案要求。②建筑设计是否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及地方规划要求。③各项经济技术指标是否满足招标人功能需求。（优秀 5 分，良好 3 分，一般 1 分，缺少，0 分）
	结构设计	5 分	①结构设计各项内容完整合理并符合设计方案要求。②结构设计是否符合国家规范标准要求。③结构布置图和计算书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要求。（优秀 5 分，良好 3 分，一般 1 分，缺少，0 分）
	设备设计	5 分	电气、给水 排水、供暖通风不空气调节、热动力等与项目相关的专项设计。（优秀 5 分，良好 3 分，一般 1 分，缺少，0 分）
	设计深度	2 分	①是否符合设计要求。②是否符合国家规定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优秀 2 分，良好 1 分，一般 0.5 分）
项目管理 组织方案 (5 分)	施工的重点难点	3 分	对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等内容进行评分。（优秀 3 分，良好 2 分，一般 1 分，缺少，0 分）
	项目管理机构	2 分	对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置等情况进行评分，（优秀 2 分，良好 1 分，其他 0 分）
成功案例 (5 分)	投标单位典型案例	3 分	投标单位承担过单项合同建筑面积类似本项目的温室工程总承包业绩（设计施工一体化），有 1 个加 1.5 分，累计不超过 3 分。（提供合同、竣工验收证明（须有该项目发包人、设计、监理等相关部门签字或盖章的），须提供原件，否则不予认可）所提供资料必须能反映工程建筑面积、温室等相关指标，若不能反映相关指标，还须提供该项目发包人出具的能反映相关指标的证明。
	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典型案例	2 分	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承担过单项合同建筑面积类似本项目的温室工程总承包业绩，有 1 个加 1 分，累计不超过 2 分。（提供合同、竣工验收证明（须有该项目发包人、设计、监理等相关部门签字或盖章的），须提供原件，否则不予认可）所提供资料必须能反映工程建筑面积、温室等相关指标，若不能反映相关指标，还须提供该项目发包人出具的能反映相关指标的证明。

(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12、其他说明

(1) 总价包干费用中包含措施费、规费、税金等一切完成工程实体内容所需的费用。

(2) 本次招标请投标单位察看现场，了解施工条件和施工场地情况，充分考虑人工、材料、规范、规费等市场风险和要求，计入总报价，结算时不予调整。

(3) 投标品牌要求中档及以上，首选设计任务书所示，如更改替换，实际施工时需得到业主认可后方可施工。

(4) 本工程质量标准要求为合格，以国家现行验收规范为依据及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为准。由工程竣工验收小组验收。如达不到质量标准，除限期整改（费用自理）外，另按造价的 1%进行处罚。

(5) 如果乙方不能按合同工期完成温室及设备安装的，按 3000 元/天的处罚违约金处罚。如果乙方提供的设备存在质量问题，乙方拒不执行整改，导致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进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于质量问题造成的直接损失（材料费、人工费等）。

(6) 保证温室安装完毕后，拆除清运温室安装用临时设施、设备和建筑垃圾，并将现场清理打扫干净，费用含在投标总价中。

(7) 温室施工完成后，室内未硬化部分需按标高平整到位，不得夹杂建筑垃圾，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

(8) 施工供电供水业主提供接水接电各一处，请施工单位现场了解位置，自行接水接电，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甲供水电按套表数量退水电费给业主。

(9) 本工程接受答疑和查看施工现场，如属招标阶段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需要澄清的问题投标单位未提出，从而造成费用增加，后期竣工结算不予调整。

(10) 设计任务书中要求的内容如与设计规范冲突，请投标单位自行调整优化，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除任务书要求发生改变，结算不调整。

(11) 竣工后，资料和结算提交等要求满足学校规定，具体在合同中明确。

(12) 中标单位设计定稿后，提供设计图纸 8 份，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

(13) 做好检测备样送检工作（不含检测费），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

(14) 施工单位需注意安全文明施工，积极配合业主做好周边协调工作，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

(15) 结算审计要求执行江科大审[2019] 13 号文的相关要求，具体在合同中明确。

13、允许修改评标结果的情形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招标组织方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学校招投标工作领导小组。

14、推荐和确定中标单位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结果向招标组织方推荐出拟中标单位。

(2) 如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可先确定预拟中标单位。通过对预拟中标单位的考察，最后确定拟中标单位。

(3) 招标组织方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重大项目需报学校招投标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并在公示无异议后，向拟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六、授予合同

1、招标组织方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招标组织方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单位

中标的权利，且对受影响的投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2、签订合同时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 招标方的相关职能部门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货物时，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单位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但是需要招标组织方的相关部门审批。

3、签订合同

(1) 招标方的相关职能部门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组织方的相关职能部门不得向中标单位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 合同应当包括招标组织方与中标单位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 招标组织方与中标单位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七、询问、质疑、投诉

1、询问

投标单位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组织方提出询问，招标组织方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质疑

(1) 质疑投标单位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单位；投标单位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送达招标组织方。投标单位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自投标单位获得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结果公告届满之日起计算。

(2) 投标单位应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对质疑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单位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如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组织方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 投标单位如对采购需求提出质疑，向招标组织方递交质疑文件，招标组织方将组织相关部门负责处理和答复涉及采购需求的质疑内容。

(4) 质疑流程及注意事项见“镇江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政府采购”网站下载中心。

(5) 招标组织方在收到投标单位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投标单位和其他有关投标单位，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质疑联系电话：0511-84400336；联系人：苏老师

通讯地址：江苏省江苏科技大学招标投标工作办公室（梦溪校区 A6 楼二楼） 邮政编码：212003

3、投诉

质疑投标单位对招标组织方的答复不满意，以及招标组织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组织方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八、诚实信用和解释权

1、诚实信用

(1) 投标单位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

购人和其他投标单位的合法权益。

(2) 投标单位不得以向招标组织方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投标单位有此行为的,将在“镇江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政府采购”和江苏科技大学网站公告,将投标单位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处理。

(3) 投标单位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

(4) 投标单位应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纪律,扰乱开标评标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5)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用信息查询使用及登记等工作的通知》(苏财购〔2016〕50号)等文件精神,开标后采购人即对参加本项目的各投标单位进行信用记录查询,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江苏”网站(<http://www.jscredit.gov.cn>),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为项目评审结束时,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为网页截图。对存在失信信息的投标单位(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解释权

除相关法律、法规明文规定外,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江苏科技大学招投标办公室所有。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一、工程概况

(1) 纹洛式玻璃温室一座,面积 1296 m²;玻璃温室走廊连廊,面积 144m²;全开顶薄膜温室一座,面积 384m²;总面积 1824m²。详见设计任务书(附后)。

(2) 室外配套部分,具体实施安排及内容根据业主后期安排情况考虑。

二、质量

必须达到合格。

三、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并施工图纸达到施工要求后,支付投标设计费用的 90%;

(2) 达到开工条件后,预付施工部分合同价的 30%;

(3) 主体(含围护)完成后支付施工部分合同价的 30%;

(4) 工程竣工验收且工程竣工资料提交并合格后支付施工部分合同价 20%;

(5) 工程结算审计后付至审计价的 95%;

(6) 余款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之后付清(无息)。

四、质保

质保期为贰年,质保期内,如发生工程质量问题,施工单位负责免费维修、维护。

五、分包与转包

不得分包与转包。

六、违约责任

执行施工合同标准条款。

七、工期:完善设计图纸 10 日历天,施工 50 日历天。

八、其他

履约保证金。工程竣工后,根据合同履行情况,返还乙方。如不交纳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终止乙方中标资格,并由乙方承担一切损失。

第四部分 图纸、技术资料及附件

一、蚕桑科研基地二期温棚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的要求及工程量清单。

二、根据《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和规范省属高校工程项目管理审计的意见》（苏教审【2019】1号）和《江苏科技大学工程项目管理办法》（江科大校【2019】170号）文件要求，建议在工程项目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非招标项目在施工合同中应包括下列条款：

1. 对核减率5%及以上的单项工程，向施工单位收取一定的审计费，施工单位应按下列规定支付审计费用：

（一）单项工程核减率超过10%（含10%）的，其审计费用全部由施工单位承担，并由建设单位从施工单位工程款中扣除（下同）；

（二）单项工程核减率在5%-10%（含5%）之间的，其审计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70%，建设单位承担30%；

（三）单项工程核减率在5%以下的，其审计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

审计费用支付标准为全部审计核减额的6%（全部审计核减额=施工单位申报的结算额—审计最终核定额），核减率=全部审计核减额/施工单位申报的结算额。

2. 为控制施工单位编制工程结算的准确性，一个年度内，施工单位在学校承接所有工程项目综合核减率达10%（含10%）-15%的，工程项目管理部门应给予施工单位黄牌警告；综合核减率达15%（含15%）以上的，取消施工单位两年内在我校参与投标及承接项目的资格。

3. 工程项目价款结算（2万元及以上）必须以校审计处（或委托中介机构）审计结果为准，财务处以审计结果作为与施工单位结算依据。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的部分表式

一、 投标函

_____：

（一）根据已收到的_____工程的招标文件，遵照《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镇江市建设工程招投标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招标文件后，愿以人民币_____

（大写）的总价，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承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二）我单位保证在收到贵单位发出的书面开工令后立即开工，并在_____（日历）天内竣工。

（三）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_____。

（四）贵单位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投标单位（盖法人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施工、竣工和保修的工程，签署上述工程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上级主管部门：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如无主管部门盖章的应在投标文件中，
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加盖投标单位法人公章）

三、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_____（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招标单位名称）的_____工程的投标。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单位：（盖章）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投标单位：（盖法人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

廉洁自律承诺书

我单位参加_____（招标人名称的招标项目名称）投标，现郑重向招标人承诺如下，并随时接受监督和检查：

1. 按照《招标法》的规定，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活动，不搞围标、串标、陪标和哄抬或压低标价等恶意报价的行为。

2. 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政建设制度，遵守招标人制定的廉洁规定，加强对我单位投标项目人员的廉政教育。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监察部门举报。

3. 不以任何方式向招标人员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赠送各种礼品、礼券、现金、支付回扣、报销费用或有价证券。

4. 如果我单位任何人员发生上述行为之一，我方承诺无条件接受招标人取消我单位的投标资格或取消中标资格或退出项目的实施，并承担一切已经投入的经费和招标人的一切损失，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企业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主要系统参考参数

	纹洛式玻璃温室	跨度（米）	12	跨数	4.00		
		开间（米）	4.5	开间数	6.00		
				走廊开间	3.00		
		面积（m²）	1440				
		肩高（米）	5 米	顶高（米）	5.95	外遮阳高（米）	6.5
序号	分项名称	简介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独立基础	C25 砼，Φ12 底板、立柱筋深度 800mm		m²			
2	圈梁	246m 长 300×300 砼、内配 4Φ12 圆钢、Φ6 箍筋		米			
3	湿帘水池	1.5 米×2 米×1 米深砖砌，粉刷防水砂浆，上盖砼盖板		个			
4	温室骨架	立柱□120×60×3mm；桁架梁两支□60×40×2mm+L3#角铁；焊接后热浸镀锌；水槽 δ=2.5 镀锌板冷弯；围梁□60×60×2.0mm 镀锌管件；标准件热镀锌螺丝		m²			
5	外遮阳骨架	立柱□50×50×2mm；纵横梁□50×50×2.0mm 镀锌管件；标准件热镀锌螺丝		m²			
6	外遮阳拉幕系统	齿轮齿条机构、Φ30×1.5 推杆；Φ32*3 主轴；Φ2.2mm 黑色托幕线，70%黑色针织遮阳网，质保 5 年。走道为固定遮阳网，电动控制分为 4 区		m²			
7	顶面覆盖	温室专用铝合金，5mm 单层钢化玻璃，不锈钢标准件，三元乙丙胶条。		m²			
8	侧面面覆盖	温室专用铝合金，5+6+5 双层钢化玻璃，		m²			

		不锈钢标准件，三元乙丙胶条。					
9	内遮阳拉幕系统	齿轮齿条机构、Φ30×1.5 推杆；Φ32*3 主轴；Φ2.2mm 白色托幕线，50%铝箔遮阳保温网，质保5年。电动控制分为4区		m²			
10	风机系统	1400×1400×400mm 镀锌板外框；不锈钢扇叶；1.1kw/台，380v；通风量 44000m³/h，控制分为4组		台			
11	湿帘系统	铝合金框架、品牌纸板，PVC 管道和水泵控制分为4组，		m²			
12	水帘外窗	电动侧悬窗，齿轮齿条开启		套			
13	上喷雾系统	pe 管道，40 个吊挂式喷头，每区布置，布置7条支管，控制分为4组。		m²			
14	植物补光灯	LED 补光灯，60w/盏，叶菜类用，钢丝悬挂，分4区控制		盏			
15	物理防治灯	病虫诱捕灯，不锈钢支架		套			
16	物联网	国产名优品牌，控制风机水帘，遮阳网，喷雾，灌溉，补光灯、诱捕灯		套			
17	电控系统	电线，控制箱，插座，，电缆		m²			
18	门	优质推拉门		个			
	总价					0.00	
	全开顶薄膜温室	跨度（米）	12	跨数	4.00		
		开间（米）	4	开间数	2.00		
		面积（m²）	384				
		肩高（米）	5 米	顶高（米）	5.95		
序号	分项名称	简介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独立基础	C25 砼, $\Phi 12$ 底板、立柱筋深度 800mm		m ²			
2	圈梁	246m 长 300×300 砼、内配 4 $\Phi 12$ 圆钢、 $\Phi 6$ 箍筋		米			
3	温室骨架	立柱□120×60×3mm; 桁架梁两支□60×40×2mm+L3#角铁; 焊接后热浸镀锌; 水槽 $\delta=2.5$ 镀锌板冷弯;		m ²			
4	开窗系统	全开窗方式, 长*宽为 2.08m×6m; GMD120-D-K 减速电机 (12 台); 正反齿弧形条, 主轴及推杆		m ²			
4	顶面覆盖及侧面覆盖	15 丝 PEP 利得长寿无滴薄膜		m ²			
5	内遮阳拉幕系统	齿轮齿条机构、 $\Phi 30 \times 1.5$ 推杆; $\Phi 32 \times 3$ 主轴; $\Phi 2.2$ mm 白色托幕线, SNKW75 黑色平铺遮阳网, 质保 5 年。电动控制分为 4 区		m ²			
6	上喷雾系统	pe 管道, 40 个吊挂式喷头, 每区布置, 布置 7 条支管, 控制分为 4 组。		m ²			
7	电控系统	电线, 控制箱, 插座 (不含加热设备的电缆)		m ²			
8	门	铝合金		个			